

目 录

总序	(1)
前言	(1)
凡例	(1)
第一部分 贵州省农业改进所发展概况	(1)
一、贵州省农业改进所建立的历史背景	(3)
二、贵州省农业改进所的建立	(5)
三、贵州省农业改进所的发展阶段	(8)
四、组织机构	(11)
五、资金来源与构成	(13)
六、引进优良品种和先进技术	(14)
七、牲畜的引种改良与畜疫的防治	(21)
八、美烟的引进与倡种	(22)
九、林业	(24)
十、农业推广	(24)
十一、贵州省农业改进所的财务管理	(31)
十二、贵州省农业改进所的人事制度与管理	(31)
十三、贵州省农业改进所附属农场简况	(34)
十四、贵州省农业改进所与有关单位的合作	(40)
十五、贵州省农业改进所以对贵州农业经济的影响	(41)

第二部分 档案资料	(51)
一、贵州省农业改进所各年度工作计划、报告	(53)
二、综合类	(168)
三、组织机构、人事	(324)
四、经费、财务管理	(385)
五、农艺	(407)
六、森林、林业(含林产品)	(430)
七、园艺	(454)
八、畜牧兽医	(472)
九、农作物病虫害防治	(496)
十、农业经济	(515)
十一、农业工程	(558)
十二、蚕桑	(577)
十三、农业推广	(612)
十四、贵州省农业改进所下属各农场及农改所与有关单位 的合作	(680)
第三部分 大事记(1937~1950年)	(765)
第四部分 贵州省农业改进所主要管理人员及农业专家简介	(823)
第五部分 附录	(865)

第一部分

贵州省农业改进所发展概况

抗日战争时期,由于贵州成为抗战大后方的一部分,在战时大后方社会经济发展的牵动下,为了解决向前方提供军粮、向大后方工厂提供有关原料,特别是向大后方因大量难民流入而亟待解决其吃饭问题而提供更多的粮食等迫切任务和无法回避的客观要求,贵州的农业问题就成为了急需解决的问题。

抗日战争时期,贵州农村经济有了较大的发展,农业在许多方面都有了可喜的变化,主要表现为:农业科研机构和农场、林场、牧场的建立;优良品种的引进、培育和推广;农田水利的兴修和生产技术的改进;植树造林和兽疫防治的开展;农业产品的增长及商品化程度的提高,等等。而农业科研机构中最重要的就是成立于1938年4月的贵州省农业改进所。

一、贵州省农业改进所建立的历史背景

1937年7月7日,“卢沟桥事变”发生,日本帝国主义发动了侵略中国的战争,中国人民抗日战争开始。抗日战争初期,国民党中央和国民政府实行妥协、“不抵抗”政策,因而在较短时间里,就丢失了华北、华东、华南和华中的大片国土。1937年武汉、广州失陷后,国民政府迁都四川重庆,准备把西南地区作为长期抗战的基地。这时国民政府的统治区有西南、西北地区 and 湖南省及湖北、广东、福建、浙江、江西、江苏、安徽、河南、山西等省的一小部分地区。这些省份和地区,就被称为国民政府的抗日大后方,也就是抗日战争时期的国民政府统治区,简称为“国统区”。但从实际情况上,

国民政府能够比较稳定地控制的地区来看,则只有四川、云南、贵州、湖南、广西、陕西、甘肃、西康 8 个省。

贵州历来是一个以农业生产为主的省份,素有“山国”之称,是所谓“八山一水一分田”的山区。但全省雨量充沛,气候温和,生物资源丰富,对全面发展农、林、牧、副业有着优越条件。但是,由于地处偏僻,交通梗阻,封闭性强,其生产方式及耕作技术都极为落后粗放。长期以来,农业生产的发展十分缓慢。直至 20 世纪 30 年代,全省绝大部分地区仍处于“刀耕火种”、“轮歇丢荒”、“广种薄收”的原始型农业生产阶段。

1937 年 3 月,京滇(江苏南京—云南昆明)公路周览会贵州分会宣传部编印的《今日之贵州》一书中的《贵州农业概况》中说:“本省地处高原,山岭错杂,童山秃秃,荒芜遍野,耕地既不广,水利复不修,久晴则灌溉无从,禾苗枯槁;久雨则山洪暴发,田禾淹没。故本省产粮,在丰年尚勉可自给,在歉年即饥馑载途,加以黔省为产烟区域,自中央厉行烟禁,数年后农民即不能再事种烟,若不谋预补之方,则农村经济更趋凋敝。是以改进贵州之农业,第一当改良稻、麦、玉蜀黍等品种,以求单位面积上之丰产;第二当奖励垦荒,以求耕地面积之增加;第三当提倡种植特用作物(如油桐、薄荷、除虫菊等,)以抵补鸦片之收入;第四当努力造林,整理农田水利,以期生产之安定;第五当提倡农村合作,以减少中间之剥削。以上五者,皆由贵州省政府建设厅及其直属省县农林机关负实施推广之责。”但由于当时是在抗日战争全面爆发之前,贵州省并无一个能统筹全省农业的机构。因此,建立贵州省农业改进所就成为贵州省政府的紧要任务。

促成抗战时期贵州农业变化的主要原因有:

第一,战时工业、商业、金融、交通的繁荣和兴盛,一方面增加了对农产品的需求,从而刺激了农业生产;另一方面又在销售、信贷、运输等方面,为发展农业提供了便利,创造了条件。

第二,国民政府为了建立稳固的后方基地,为解决抗战所需的军粮、副食,并增加工业原料和出口物资,采取了一些有利于发展农村经济的政策和措施,在资金、技术等方面进行了较多的投入。

第三,战时一批大专院校及科研机构的内迁,使贵州聚集了较雄厚的科技人才,他们在农业生产技术的改良上,在科技知识的宣传和普及上,都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

二、贵州省农业改进所的建立

七七事变后,贵州成为抗日战争大后方和经济建设的重要基地,客观上给贵州经济的开发带来了大好时机。

1937年底,吴鼎昌受国民政府委派来主持黔政。到任后,其以“革新贵州农业,繁荣农村经济,增进后方生产,加强抗战力量”为主要施政方针^[1],与国民政府农林部、中央农业实验所往复磋商,于1938年4月1日建立了“贵州省农业改进所”(简称省农改所),专负改进全省农业之责。

《贵州省农业改进所概况》(1939年4月编印)中叙述的该所成立简况为:

“吾黔农政失修,由来渐矣!自清末以来,历任省政当局,虽不乏出其全力,从事倡导扶助,以谋改进黔省之农业者,然或以无一贯政策,朝令夕改,或因政局机陞,功亏一篑,岁月迁延,遂致三十余年,终鲜成效。二十六年冬,省座吴公适于全面抗战之际,来主黔政。下车伊始,即以‘革新本省农业,繁荣农村经济,增加后方生产,加强抗战力量’为主要施政方针,一面复电召经济部中央农业实验所沈副所长宗瀚来筑洽商整顿旧有农林场圃办法,坐言起行,乃于省库万分支绌之中,建议与经济部合办贵州省农业改进

所，专负改进全省农业之责。复乘经济部农林司钱司长天鹤、中央农业实验所谢所长家声过筑之便，面商具体办法。经济部翁部长亦以黔省为后方重镇，改进农业，增加生产，实为刻不容缓之要图，彼即答复赞同，并核定补助经费。

筹议既妥，经济部中央农业实验所即于二十七年三月间，照章推荐经济部皮技正作琼充任本所所长。同月七日，复奉贵州省建设厅函派易科长廷鉴会同筹备，更将原设省立农事试验场、模范林场、第一二两棉场裁并本所，以资统筹办理而一事权。三月十七日组设筹备处于建设厅内，分为事务、技术及接收三组工作。当即择定贵阳南门外油榨街原省立林场旧址为所址，克日从事修葺布置，并决议收购本所附近羽高桥民地一百五十余亩，作为试验用地。

基础即立，本所乃于二十七年四月一日呈报正式成立。此本所自筹议以迄成立之史略也。”

贵州省农业改进所专负改进全省农业之责，《贵州省农业改进所组织规程》（奉贵州省政府二十八年三月十四日建三字第五一七号指令修正）第一条即规定：“经济部与贵州省政府为改进贵州农业，增加生产，设立贵州省农业改进所。本所行政属贵州省政府建设厅管辖，技术属经济部中央农业实验所管辖。”并规定了农改所的职责和任务。

(1) 研究及改进贵州农艺、森林、蚕牧、兽医及其他农业技术及方法。

(2) 推广各改良品种、优良苗木、防疫血清及其他改良已有成效之农产品。

(3) 训练本省各行政区域及各县之农业推广指导人员暨农业技术人员。

(4) 调查及研究农村经济及组织。

(5) 调查研究并指导防治水旱灾及植物病虫害之方法。

(6) 协助省、县政府及其他公私团体，推行有关改进本省农业

各种计划或解决农业问题。

(7) 办理中央农业实验所委托之农业实验事项。

到 1943 年,《贵州省农业改进所组织章程》(该章程为行政院 1943 年 4 月 16 日第 8744 号指令修正;国民政府 1943 年 4 月 10 日渝字第 553 号指令准予备查)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章程》第一条即规定:“贵州省政府为改进全省农业,增加生产,特设置贵州省农业改进所。”并规定了农改所的具体职责和任务。

(1) 研究及改进全省农艺、森林、蚕丝、畜牧、兽医及其他农业技术方法。

(2) 调查研究及指导防治植物病虫害之方法。

(3) 研究设计制造新式农具及农村交通工具,试验各项农田水利工程。

(4) 调查及研究农村经济与组织。

(5) 推广改良品种,优良牲畜及苗木,防治兽疫血清与其他改良有效之农业生产技术及农具。

(6) 训练本省各级农业推广指导人员及农业机械人员。

(7) 协助各县政府及其他公私团体,推广有关改进本省农业计划与解决农业问题。

(8) 办理中央各农业机关委托之研究、试验、制造等事项。

到 1946 年,贵州省农改所拥有土地为:

(1) 油榨街本所,占地 219029 市亩,其中各项试验用地占 202819 市亩,所址及农场场址基地占 16212 市亩,施秉美棉繁殖场 146 市亩,森林系试验苗圃 7 市亩。

(2) 第一林场苗圃地 70 市亩,林区 3652 市亩。

(3) 经济林场苗圃 10 市亩,林区 2400 市亩。

(4) 遵义柞蚕试验山场 595 市亩。

(5) 1946 年省农改所接收了平坝乾溪农场,该场总面积计 1 万余市亩,内水田 270 市亩,旱地 680 市亩,茶园 100 市亩,油茶林

3200 市亩,油桐 2000 市亩,果树 60 市亩,板栗、白杨等 140 市亩,其余面积尚待开垦。

在全国各省建立的农业改进所中,贵州省农业改进所是成立最早的。“查各省农业改进所之组织,本所实为嚆矢,且系应抗战之需要而产生”^[2]。

三、贵州省农业改进所的发展阶段

贵州省农业改进所从 1938 年 4 月 1 日成立,到 1950 年 12 月改称为贵州省农业试验场,先后经历了 13 个年头。从贵州省农业改进所的历史发展情况划分,大致可划分为四个发展阶段。

(一)1938 ~ 1943 年 成立发展阶段

贵州省农改所成立之初,即组织专业人员对贵州省的农业生产的自然资源、生产情况、产量情况等进行了详细的调查,作为制定有关工作计划的依据。

由于该阶段引进美种烤烟、蔬菜、粮食等优良品种,在短时间内就使各项工作走上正轨。并在其后的几年中,在农艺技术、植物病虫害防治、家畜病害防治等方面取得了较好的成绩,逐步走向繁荣时期。

由于当时中央农业实验所的许多著名专家如沈宗瀚、沈骊英、庄巧生等在贵州协助工作,对省农业改进所的创立和初期发展起到了很好的推动作用。

(二)1944~1946年 逐渐衰落阶段

1944年11月至12月,日本军队从广西宜山侵入黔南,进占荔波、独山等处,史称“黔南事变”。当时,贵州省农业改进所奉命紧急疏散,所址被军队占用,所内图书、重要仪器、标本、用具大量散失,多年育成的优良水稻、小麦种子以及林木苗株荡然无存,给其后的工作带来了诸多的负面影响,农改所的各项业务逐渐衰落。

抗日战争胜利后,内迁来黔机构和人员纷纷离省,农改所的科技力量大大减弱。蚕桑系、农业工程系由于外省人士离去,名存实亡。其他系科也是勉力维持。

(三)1947~1949年 勉力维持阶段

1947~1949年,国民政府因内战消耗,经济崩溃,贵州省农改所的科研经费仅能勉强维持一般生产栽培和作物品种繁殖、留种以及小规模良种推广。在这一时期中,农改所所取得的研究成果是最少的,基本上是在勉力维持。

(四)1949年11月以后 获得新生阶段

1949年11月15日,贵阳解放后,中国人民解放军贵阳市军事管制委员会建设接管部接管了贵州省农业改进所,并由贵州省人民政府农林厅主管。

1950年7月,贵州省人民政府下达《贵州省农林事业机构调整办法》,确定省农业改进所的中心任务是“粮棉等重要农作物之试验研究,以谋技术之改进,提高农民群众的农业科学水平。暂设农艺、园艺及作物病虫害三系,农业推广及秘书二室”。裁减了森

林、畜牧兽医、农业经济等系,其人员分别并入新成立的林业局、畜牧场、农林厅,将施秉美棉繁殖场改为棉产改良场,遵义柞蚕试验场改称柞蚕改良场。将设于平坝的直辖区农场、乾溪农场及原西南垦殖公司的土地合并成立平坝农场,仍由省农业改进所主管。

同时,省农林厅提出《专业机构整编情况及今后意见》,意见中规定。

整编情况

本省农林专业机构之整编是在奠定今后农林专业生产基础的原则下,根据上级对农林生产的指示及本省的具体环境和条件进行的,各农林机构整编之情况,可分述如次。

1. 裁撤另设

(1)独山第二区农场;(2)兴仁第三区农场;(3)毕节第四区农场;(4)遵义第五区农场;(5)铜仁第六区农场皆因其所在地专业条件不够,其场地系公地者交当地县人民政府接办,员工除调用者外,一律照编余人员处理。将来一俟客观条件许可,可择定适当地点,另设林业或农业之专业机构。

2. 合理归并

(1)农业改进所森林系并入林业局。

(2)农业改进所畜牧兽医系并入西南第一兽疫防治处。

(3)农业改进所农经系及农业推广委员会合并组成农业推广室。

(4)平坝直辖区农场、乾溪农场及西南垦殖公司农场,其场地连成一片,合并组成平坝农场,隶属农业改进所。

3. 必须改设

原隶属农业改进所之镇远第一区农场,以其系接收前中央农

林部直辖第一经济林场办理,有林业基础,改设为林业局镇远林场。

4. 应予添设

本省山岭丛杂,坡地很多,适于封山造林,设林业局直接归农林厅领导,以发展本省林业。

5. 现有机构

本省农林机构,经过合理与适当整编后,计有农改所及其附属之贵阳烟叶改良场、遵义柞蚕改良场、施秉棉产改良场、平坝农场与林业局及其附属之图云关林场、长坡岭林场、马鞍山苗圃、镇远林场暨由厅直接领导之湄潭桐茶改良场,共 11 个省属事业单位。^[3]

1950 年 12 月,贵州省农业改进所奉命更名为“贵州省农业试验场”。

四、组织机构

贵州省农业改进所内先后设置了农艺、森林、园艺、农作物病虫害、畜牧兽医、蚕桑、农业经济、农业工程研究等系及农业推广委员会共九个机构。农改所成立后,即以引进、改良、推广农作物和畜禽品种为中心,开展各种农业科学实验工作,对贵州农业经济的发展起到了重要推动作用。

1938 年 3 月 11 日,贵州省政府委员会第 415 次会议通过《贵州省农业改进所组织章程》及实施办法,并核准由中央农业实验所推荐的经济部技正皮作琼任农改所第一任所长,会同本省建设

厅共同商讨进行。3月17日,组设筹备处于建设厅内,选定贵阳南门外油榨街原省立林场为所址,并将原省立农事试验场、模范林场及第一、第二两棉场合并,以资统筹办理而一事权。

贵州省农业改进所成立之初,内部组织分设农艺系、森林系、畜牧兽医系、柞蚕系、农业经济系等5系,防治水旱研究室、总务室等2室,分任各项技术研究及事务工作。一面应事业之需要,先后设立施秉棉业试验场、农事试验场及农具制造厂。

1939年2月,经贵州省政府批准,农改所将防治水旱研究室改为农业工程室,并增设植物病虫害研究室,设置遵义柞蚕试验场。

1940年在中央农产促进委员会及贸易委员会的补助下,成立农业推广委员会,改第二林场为植桐试验场,于清镇、锦屏、铜仁3县设置区植桐推广区。1940年7月15日,省农业改进所决定将总务室改为事务室,柞蚕室改为蚕丝系,其余农业经济系、农业工程研究室、植物病虫害研究室均改“室”为“系”,并在10~15县设置农业推广室。

1942年1月,修正《贵州省农业改进所组织章程》,设农艺系、森林系、植物病虫害研究系、畜牧兽医系、蚕丝系、农业经济系、农业工程研究系、农业推广委员会、总务室。4月,省农改所所长皮作琼辞职,省政府派虞振镛为所长,增设秘书室及会计室,改六广门外农场为园艺试验场,植桐试验场为经济林场。

1943年1月,成立园艺系。同年,贵州省兽疫防治委员会及粮食增产督导团裁撤,业务全部并入省农改所办理。同年奉令扩大育苗,增辟图云关苗圃。本年中先后设立了第一、二、三、四、五行政督察区农场。

1944年增设第六行政督察区农场。

1945年2月,迁园艺试验场来农改所本部办理。同年11月接收了镇远农林部经济林场,并入第一区农场办理。当年与湄

潭农林部西南兽疫防治站合办血清菌苗制造厂。

1946年1月,接收农林部平坝农场,改为直辖区区农场;6月接收打鱼寨华侨农场。当年9月,接收了社会处平坝乾溪农场。

到1949年,贵州省农业改进所内设机构有农艺系、森林系、园艺系、畜牧兽医系、农作物病虫害系、农业经济系、农业工程系、蚕桑系等8系,及秘书室、会计室等2室,1个农业推广委员会。附属机构有农艺系直辖的农艺试验场及施秉美棉繁殖场,园艺系直辖的园艺试验场,森林系直辖的图云关第一林场及长坡岭经济林场,蚕桑系直辖的遵义柞蚕试验场,农业推广委员会直辖的推广辅导区及平坝乾溪农场,第一、第二、第三、第四、第五、第六、直辖区等7个行政督察区农场。

五、资金来源与构成

贵州省农改所所有经费在民国29年(1940年)以前由贵州省政府与中央农业实验所平均负担,各承担50%。后分担比例有所变化。从民国31年(1942年)开始全部由贵州省政府拨款。农改所经费,主要是由国库开支,因为是事业机关;除经常费、临时费用外,还有各种名目的经费补贴,如农林部补助的各种推广增产经费、省机械增产经费、棉花推广机构经费、县机构经费、贵阳兴仁辅导区经费等。

六、引进优良品种和先进技术

(一)粮食作物品种的改良、推广及耕作技术的改进

贵州境内虽属于亚热带地区,然因岗峦起伏,高原、山地、河谷及平原杂错其间,各地气候悬殊较大,加之其土质不一,因此农作物品种极其繁多,温带作物、亚热带作物、亚寒带作物皆有生长。粮食作物以水稻、玉米、小麦为主。但各项作物因“品种之混杂,耕作之不合法”^[4],则品质不佳,产量甚低。贵州省农业改进所成立后,设置了农艺系专负品种改良及生产技术改进之责,对各项作物进行改良,使其产量大幅度提高。在农艺系的工作成效中,尤以水稻、玉米及小麦的改良、推广成效最为显著。

1. 水稻

水稻不仅为贵州人的最主要食粮,且可用作酿酒及制造米糖等的原料,其米糠又为良好之家畜饲料,尤适于养猪。因此,水稻的种植在贵州农村最为广泛,可说是无县不出产,其种植面积与其他作物相比,历来占全省耕地面积比例之首,为 50% 以上。故稻米收成之丰歉,与民食关系甚为重要。但是,水稻栽种虽为广泛,其单位面积的产量“则系黄河以南水稻区域之最低省份”^[5]。究其原因主要是“稻种混杂不纯,品质较他省为劣”,待成熟期,或易倒伏,或谷粒脱落。又因稻田普遍缺肥,而“或秀而不实,或实而不充”,稻谷的产量受到严重影响,普遍较低,亩产量多者 500 来斤,少者仅有 200 来斤。因而水稻品种之改良与推广,稻田肥力之补充,成为农改所首要的科研项目。

该所设法引进了省外水稻品种,并广泛征集本省各地良种,进行研究试验。先后培育成功了“黔农2号籼稻”、“黔农28号籼稻”及“黔农55号黑糯稻”等新品种。其中,“黔农2号”除基本解决稻谷成熟时谷粒容易脱落问题外,比农家品种能增产15%~30%,碾米时碎米少,适宜在黔中、黔北地区推广。“黔农28号”的秧苗耐旱性强,成熟时不易倒伏,便于收割,而且成熟期谷粒不易脱落,碾米时碎米较少,比农家品种能增产10%~25%,适宜在黔东一带推广。“黔农55号黑糯稻”适宜在黔中、黔南一带推广,产量比农家品种能增产15%~30%。此外,该所培育成功的良种还有“黔农4号”、“黔农35号”、“黔纯2363号”及“浙大46号”等品种,“均极受农家之欢迎”。

该所还举办各地稻作区域适应试验,划定了我省稻作自然区域,以便分区选定标准品种,从事大量推广。自1938年至1945年止,稻作良种推广到贵筑、遵义、惠水等17个县市,面积计159623亩。每亩产量约能达到400~800斤,较当时土种产量增加15%~30%不等。

省内农家种植水稻,虽也有使用厩肥或人粪尿者,但不施肥、种白地、栽白秧的现象,在全省较为普遍,严重影响着水稻产量。经农改所研究试验,发现省内稻田普遍缺乏磷肥,而导致开花无果,或有果而不饱满之现象。故除提倡继续使用厩肥或人粪尿外,还提倡推广在稻田使用骨粉,即将废弃兽骨磨碎撒入田中,以资补救,对水稻增产作出了贡献。当时,农家稻田到了冬季都休闲,既不备耕蓄水,又不种植冬作。该所通过大量宣传,推广种植绿肥作物,如紫云英、蚕豆、豌豆、苕子等,既可解决稻田肥力不足和土质改良的问题,也可增加农家收益,牲畜饲料亦有了着落。

2. 玉米

玉米在贵州的栽培很普及,山地平原皆能种植,为省内主要粮